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5年8月7日

送出日期：2025年8月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发起（QDII）	基金代码	025174
下属基金简称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发起（QDII） A	下属基金代码	025174
下属基金简称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发起（QDII） C	下属基金代码	025175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托管人中文名称	道富银行	境外托管人英文名称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曲少杰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2006年6月1日
基金经理	梁福睿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2018年7月20日
其他	<p>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本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若届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时，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p> <p>《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自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后的基金存续期内，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五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且无</p>		

	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

注：本基金基金类型为混合型（偏股混合型）。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情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内容。

投资目标	<p>基于基本面研究，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行业配置和股票选择，优选港股医疗保健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资产长期稳定增值。</p>
投资范围	<p>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境外市场。</p> <p>境外投资工具包括：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包括交易型开放式基金(ETF))；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以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还可以进行证券借贷交易、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p> <p>境内投资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股票、创业板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p>

	<p>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p> <p>香港市场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和港股通机制进行投资。</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含普通股、优先股、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等）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医疗保健主题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p>
<p>主要投资策略</p>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深度挖掘港股医疗保健主题股票的投资机会，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p> <p>（1）港股医疗保健主题的界定；（2）个股选择策略；（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4、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p> <p>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6、融资业务策略</p>
<p>业绩比较基准</p>	<p>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p> <p>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p>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发起（QDII）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 < 100 万元	1.2%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8%	非养老金客户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4%	非养老金客户
	500 万元 ≤ M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 < 100 万元	0.24%	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16%	养老金客户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08%	养老金客户
	500 万元 ≤ M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 万元	1.5%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1%	非养老金客户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5%	非养老金客户
	500 万元 ≤ M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 < 100 万元	0.3%	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2%	养老金客户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1%	养老金客户
	500 万元 ≤ M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赎回费	N < 7 天	1.5%	场外份额
	7 天 ≤ N < 30 天	0.75%	场外份额
	30 天 ≤ N < 184 天	0.5%	场外份额
	184 天 ≤ N < 365 天	0.25%	场外份额
	365 天 ≤ N	0%	场外份额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发起（QDII）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
申购费（前收费）	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		-

	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	N < 7 天	1.5%	场外份额
	7 天 ≤ N < 30 天	0.5%	场外份额
	30 天 ≤ N	0%	场外份额

注：投资者多次认/申购，认/申购费率按每笔认/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发起（QDII）A 销售服务费	0.00%	销售机构
长城港股医疗保健精选混合发起（QDII）C 销售服务费	0.6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详情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内容。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市场风险

（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证券发行人经营风险；（5）购买力风险；（6）再投资风险；（7）小市值/新兴市场/高科技公司股票风险。

2、基金运作风险

（1）管理风险；（2）操作或技术风险；（3）交易结算风险；（4）金融模型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信用风险

5、境外投资风险

（1）境外市场风险；（2）汇率风险；（3）政治风险；（4）法律和政府管制风险；（5）会计核算风险；（6）税务风险。

6、本基金特有风险

(1)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含普通股、优先股、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等）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医疗保健主题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因投资权益类资产而面临权益类资产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个股风险。

(2) 基金合同提前终止风险

(3) 本基金可投资创业板股票，创业板个股上市后的前五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第六个交易日开始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20%。

(4) 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

本基金资产有可能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科创板股票在发行、上市、交易、退市等方面的规则与其他板块存在差异，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1) 科创板企业退市风险；2) 市场风险；3) 流动性风险；4) 集中度风险；5) 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

(5) 衍生品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期货、期权等境内外金融衍生产品，可能给基金带来额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杠杆风险、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衍生品价格与其基础品种的相关度降低带来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保证金风险、操作风险等；由于金融衍生产品具有杠杆效应，价格波动较为剧烈，在市场面临突发事件时，可能会导致投资亏损高于初始投资金额，从而对基金收益带来不利影响。此外，衍生品的交易可能不够活跃，在市场变化时，可能因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方压低报价，导致基金资产的额外损失。1) 股指期货的投资风险；2) 投资国债期货的风险；3) 投资股票期权的风险。

(6) 投资港股的风险

1) 港股交易失败风险；2) 香港市场的风险；3) 交收制度带来的流动性风险；4) 港股通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5) 香港联合交易所停牌、退市等制度性差异带来的风险；6) 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

(7) 参与境内融资业务的风险

(8) 参与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的风险

(9) 初级产品风险

(10) 大宗交易风险

(1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12) 存托凭证投资风险

(13) 境外托管人的相关风险

(14) 境外投资额度不足或受政策影响可能产生的风险

7、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8、其他风险

注：详情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内容。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中争议的处理相关章节，充分了解本基金争议处理的相关事项。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68-6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暂无。